



青春闪耀红色沃土

——记通城县公安局塘湖派出所

本报记者 刘玉关 通讯员 刘贵贤 杨晗

法治亮点

FAZHILIANGDIAN

地处鄂赣边陲的通城县塘湖镇,是浸润着红色血脉的革命老区,建有秋收暴动纪念馆和罗荣桓元帅广场,是黄袍山苏区红色旅游景点。守护这方红色沃土的塘湖派出所,曾荣立省集体二等功1次、三等功3次,全省优秀公安基层单位3次、全省公安机关成绩突出青年集体等荣誉。这支平均年龄仅33岁的青年警队,以青春之力、创新之举,书写着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的生动答卷。

“背包警务”打通群众办事“最后一米”

2月10日,黄袍山寒风刺骨。望湖村82岁的孤寡老人金婆婆身份证遗失,因腿脚不便未能及时补办,无法领取养老金,急得彻夜难眠。

得知情况后,塘湖派出所户籍民警张浩亮和辅警刘梦婷,利用中午休息时间,背起“警务背包”,驱车40分钟,再徒步20分钟赶到老人家中。专业照相机、指纹采集仪、身份核验终端……一套设备快速铺开,不到半小时就为金婆婆提交了补办身份证的所有资料。

塘湖镇地处山区、边区、苏区叠加区域,辖区村落分散、山路崎岖,留守老人、儿童居多,群众就近办事

不便。2023年底,上任派出所所长的袁阳走遍辖区16个行政村,率先施行“背包警务”——将派出所“窗口”装进背包,把服务送进群众家。

“背包警务”将户籍办理、纠纷调解、法治宣传、便民服务等职能整合打包,让固定窗口变为流动服务,推动民警从“坐堂办公”向“上门服务”转变。针对辖区特殊群体,派出所还建立专项服务台账,推行预约、延时、代办服务。

自“背包警务”推行以来,已累计服务群众700余人次,上门办理户籍业务320余件,解决民生困难200余件,超六成群众实现办事“零跑腿”。

“三色预警”推动矛盾纠纷闭环处置

1月16日,获田村村民刘某因婚姻变故心生极端情绪,扬言报复已回外地娘家的前妻。派出所得知情况后立即启动“红色预警”,第一时间介入安抚刘某激动情绪,耐心开展心理疏导和法治教育,帮其厘清利害关系,化解其内心积怨。

为彻底根除隐患,民警联动女方居住地派出所,约见双方亲属开展跨区域协同调解,持续12小时跟进处置,不仅成功稳住极端风险,更循序渐近解开刘某的心结,彻底化解这起跨省高危隐患。

针对山区矛盾纠纷隐蔽性强、易激化升级的特点,塘湖派出所根据矛盾纠纷类别、紧急程度、风险等级,划分红、黄、蓝三色预警分级处置模式,“蓝色预警”由执勤民警现场快速调处,当场化解;“黄色预

警”联动村组干部、乡贤力量联合调处;“红色预警”由所领导启动专班攻坚、跨区域协作化解。派出所坚持每日警情研判、每周汇总梳理、每月复盘总结,搭建“排查—预警—处置—回访—复盘”全链条闭环治理机制,做到风险早发现、早介入、早化解。

依托三色预警闭环治理模式,该所累计化解各类矛盾纠纷1000余起,化解率达99.2%,连续三年未发生一起“民转刑、刑转命”案件,实现“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”。

“平安联盟”构建共建共治平安格局

5月4日,两名游客登山迷路被困黄袍山深山,气温骤降、信号微弱,情况危急。“平安联盟”巡逻队员第一时间发现线索上报,派出所立即启动应急响应,组织20余人兵分三路进山搜救。头灯划破黑夜,呼喊声回荡山谷,经过5小时艰难搜寻,成功找到被困游客并安全护送至山下。

为破解基层警力不足难题,塘湖派出所牵头组建“平安联盟”,吸纳老党员、乡贤、商户、志愿者等热心群众50余人,搭建“警务+民力”群防群治体系。“平安联盟”实行网格分区管理,队员与民辅警、网格员联动协作,常态化开展治安巡逻、隐患排查、反诈宣传、护学护路等工作,依托微信群实时互通线索、共享动态。

截至目前,“平安联盟”累计开展巡逻防控800余次,排查整改安全隐患150余处,上报有效线索60余条,协助破案12起,为群众挽回经济损失20余万元。

法治之窗

市强戒所

开展禁毒知识竞赛活动

本报讯 通讯员王超报道:6月11日,在第39个国际禁毒日来临之际,市强戒所精心组织戒毒人员开展禁毒趣味知识竞赛活动,以趣味化、沉浸式的竞赛模式,让禁毒戒毒知识深入人心。

本次竞赛坚持公平择优、全员参与的原则,从在所戒毒人员中严格筛选8名表现积极、学习扎实的戒毒人员,组建4支参赛队伍同台竞技。竞赛内容紧扣禁毒法律法规、毒品危害、戒毒康复

常识、防毒拒毒技巧等核心知识点,贴合戒毒教育矫治工作实际,兼具知识性、专业性与趣味性。

活动坚持以赛促学、以学促改,引导戒毒人员在同台竞技中查漏补缺、夯实学识,进一步深化对毒品危害、禁毒法规的认知理解,切实筑牢自身拒毒防毒的思想根基,持续巩固教育矫治成果。

此次趣味知识竞赛,是该所创新科学化、精细化教育矫治工作的有力实践。

嘉鱼

举办法治督察员专题培训

本报讯 通讯员邓海燕报道:为进一步提升法治督察实效,锻造专业化督察队伍,6月10日,嘉鱼县委依法治县办组织开展2026年度法治督察员专题培训。县人大办、县检察院、县司法局相关负责同志及专业律师代表参加培训。

培训会上,县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围绕“法治督察的六大核心维度”为主题进行专题讲座,系统讲解了政治引领与“第一责任人”履职、公司治理结构与制度体系的合法性、重大决策与“三重一大”程序的合规性、合同管理与法律风险防范、法律顾问与法务力量配备、国资监管合规与内控控制等六个方面内容。结合近期拟对3家县属国有企业开展法治督

察的实战任务,讲座还详细说明了实地督察的操作步骤、注意事项及督察结果运用要求。

本次培训还专门突出了“双察融合”的实践要求,引导督察员强化督察与巡察的联动配合,进一步凝聚监督合力,释放“1+1>2”的监督效能。

培训会上,县司法局相关负责人围绕“法治督察的六大核心维度”为主题进行专题讲座,系统讲解了政治引领与“第一责任人”履职、公司治理结构与制度体系的合法性、重大决策与“三重一大”程序的合规性、合同管理与法律风险防范、法律顾问与法务力量配备、国资监管合规与内控控制等六个方面内容。结合近期拟对3家县属国有企业开展法治督

群众来说法

6月11日,咸安区横沟桥镇政府、镇司法所联合栗林村委会,在栗林村广场开展横沟桥镇第二期“群众来说法”主题普法宣讲活动,以“群众讲、群众听、群众学”的沉浸式普法新模式,为村民送上一堂接地气、有温度的法治公开课。

3名村民代表化身“普法宣传员”,结合真实案例,用通俗易懂的家乡话,为在场村民分享铁路护路、婚恋领域相关法律常识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等内容。

为进一步巩固普法成效,宣讲结束后,司法所工作人员围绕本次宣讲内容进行有奖问答。活动现场还设立法律咨询服务平台,邀请栗林村法律顾问坐班答疑,一对一为群众化解法律困惑,提供精准高效的免费法律服务。

通讯员 陈立丹 摄



司法为民

SIFAWEIFIN

89万元赔偿款背后的暖心故事

通讯员 曹一平

司法办案不仅要定分止争,更要纾困解难、温暖民心。面对一起当事人家庭特殊、民生属性突出的交通事故赔偿纠纷,咸安法院永安法庭坚守“如我在诉”理念,法官杨锐主动下村入户走访,联合村干部多方沟通协调,耐心、细致化解对立情绪,最终以调解方式圆满办结案件,实现了案结、事了、人和的良好社会效果。

2025年11月,家住咸安大幕乡的70多岁的黄婆婆突遭车祸离世,肇事方、保险公司因为赔偿标准问题没有与黄婆婆的家人达成一致意见,赔偿金一时没有着落。

黄婆婆的丈夫身患晚期癌症,治疗费是一笔不小的开支,黄婆婆与丈夫育有二子四女,其中三个女

儿出嫁,剩下的三个孩子中一子一女患有精神疾病(精神残疾),需要长期用药,最小的儿子原本靠网约车谋生和接济家庭,由于母亲离世,不得已放弃工作回家照顾亲人,这个家庭就此丧失经济来源,一时陷入困境。黄婆婆家人无奈之下起诉至法院。

案件受理后,杨锐非常重视,他认为,对于这个特殊的家庭来说,正常的诉讼审理时间只怕等不起了。为此,在案件开庭之前,杨锐积极与被告保险公司取得联系,依法开通绿色通道,协调保险公司先行垫付5万元应急款项,以缓解受害家庭的燃眉之急。

这个案件双方当事人的争议焦点在于,对于黄婆婆的两个患精神疾病孩子的伤残等级如何认定,

保险公司认为需要司法鉴定。然而,精神伤残等级的鉴定周期长、流程繁琐,对这个特殊困难的家庭来说是难以承受的负担。杨锐深入大幕乡黄婆婆所在村湾,在村委会的帮助下开展实地走访,全面核实原告家庭情况,在充分掌握案情和原告家庭实际困难的基础上,杨锐以事实为依据、以法律为准绳,组织多方开展多轮协商。

在调解过程中,杨锐向被告及保险公司出示了实地调查的视频和村委会证明,动之以情、晓之以理,释明相关法律法规,引导各方换位思考。最终,各方自愿依法达成调解协议,由保险公司与肇事方共同赔偿黄婆婆家人89万元。目前,该笔赔偿款被告方已全部履行到位。

空置房该不该交物业费?

通讯员 游进

近日,咸宁市人民调解中心房地产领域调解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房调委”)成功调解一起因空置房拒交物业费引发的典型纠纷。经调解员耐心释法说理,业主当场付清拖欠五年多的物业费,物业公司则主动放弃违约金主张,双方握手言和。

据了解,某物业公司因业主长期拖欠物业费,多次协商无果后向房调委申请调解。欠费期间为2021年1月1日起至2026年4月30日,累计金额5000余元。业主在调解中陈述理由:一是购房时开发商曾口头承诺“老带新”可减免五年物业费;二是其房屋一直空置,未装修也未入住,没有产生生活垃圾,实际未享受物业服务,因此不应全额缴纳。

物业公司则坚持认为,已按合同约定提供了物业服务,收费标准经主管部门备案,且针对空置房并非拒交物业费的合法理由,业主应依约履行缴费义务,否则可能承担违约金等额外损失。

调解员在组织双方调解时,首先对开发商口头承诺问题进行了法律分析:口头承诺无书面凭证,难以获得支持;更重要的是,物业公司与开发商为相互独

立的法人主体,开发商的承诺对物业公司不具有法律约束力。针对空置房问题,调解员依据咸宁市相关政策解释:空置房首年可按70%收取物业费,但之后应全额缴纳。同时,民法典明确规定业主应按约定支付物业费,物业服务具有公共性——保洁、保安、绿化、设施维护等服务于全体业主,个别房屋未入住并不降低整体服务成本。

为增强说服力,调解员还现场播放了类似案例的普法视频。经过耐心解释,业主对相关法律规定和地方政策表示理解,态度明显转变。

最终双方达成一致:业主一次性支付拖欠的物业费5000余元,物业公司放弃全部违约金。物业公司则坚持认为,已按合同约定提供了物业服务,收费标准经主管部门备案,且针对空置房并非拒交物业费的合法理由,业主应依约履行缴费义务,否则可能承担违约金等额外损失。

以案释法
YIANSHIFA

崇阳交警跨省寻亲理赔

通讯员 魏圆 林曼

随着深度走访核实,尘封多年的原委浮出水面:20世纪90年代,唐某离开四川老家前往广东务工,辗转多地后定居崇阳。2000年初,当地开展城乡居民医保、养老保险统一参保登记,唐某儿子多方联系始终无法与其取得联系,无奈向户籍地派出所申报人口失踪,依规注销了唐某户籍。

户籍注销,跨省务工,失联时间久远,多重难题叠加,身份核查工作一度陷入停滞。

“逝者在崇阳生活多年,不能身份不明地草草处置。哪怕只有一张老旧身份证,想尽办法也要找到家属,厘清后续事宜。”办案民警肖仕峰谈及办案初衷感慨道。

跨省联动协作 跨越千里寻回离散至亲

线索纵然渺茫,为民初心从未动摇。崇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事故调查队工作人员程伟以老

案,补齐户籍注销佐证材料,逐级上报审批,历时两个多月成功恢复唐某注销30年的户籍,完整厘清其身份信息。随后联合属地村委会实地走访,顺利联系上唐某失联半生的直系亲属。得知亲人异乡意外离世,家属悲痛不已。

全程代办解忧 温情服务守护群众权益

唐某家属远居四川,不熟悉湖北本地事故善后、司法诉讼及保险理赔流程,往返两地费时费力。考虑到群众异地办事难处,崇阳交警大队主动延伸便民服务,提供全流程代办帮扶。

办案民警逐条讲解维权流程、梳理申报材料,全程跟进诉讼、理赔各环节,协助完善案件证据,扫清异地维权障碍。

“我们远在千里之外,对办事流程一无所知,全靠崇阳交警的同志们奔波代办,帮我们解决了所有难题,真心十分感谢。”唐某家属发自内心地说道。

最终,在民警闭环帮扶下,家属顺利走完司法程序,足额领取80万元死亡赔偿款,结合家属意愿,唐某最终安葬于长期定居的崇阳本地。

6月10日,四川籍事故家属专程赶赴崇阳县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,将一面印有“细致入微解悬案 暖心敬业安逝魂”的锦旗送至大队民警手中,致谢民警跨省溯源、攻坚克难,为失联30余年的交通事故遇难者寻回亲属,并全程代办事故善后、保险理赔事宜。

这场历时数月、跨越千里的寻亲帮扶,让刚性的事故执法处置,尽显公安为民温情。

事故善后遇困 一纸旧证成唯一突破口

2025年2月,崇阳辖区发生一起道路交通事故,四川籍务工人员唐某在事故中身受重伤。事发后,唐某被紧急送医救治,历经8个月全力抢救,最终因伤势过重不幸离世。

善后处置期间,逝者身份核实成为最大难题。民警辅警唐某随身遗物,仅找到一张20世纪80年代第一代老身份证,无任何亲友联系方式。办案民警肖仕峰依托公安平台开展信息核查,发现唐某原籍四川的户籍早已注销,系统内无任何近亲属备案信息。